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 5 號

傳 真：(02)2738-6460

聯絡人：賀冠豪

電 話：(02)7712-9129

受文者：東海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28 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 1070188490C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及附件

主旨：修正「教育部補助永續校園推廣計畫作業要點」，名稱並修正為「教育部補助永續循環校園探索及示範計畫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28 日以臺教資(六)字第 1070188490B 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、資訊及科技教育司(均含附件)



1070015112